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设立全球精准医疗创新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乐普医疗”）拟使用自筹资金9500万美元等值的人民币，与烟台民和德元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烟台民和”）共同投资设立总规模不超过 1亿美元的全球精准医疗创新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基金将结合乐普医疗的本土运营经验及基金管理人烟台民和的海外项目渠道优势，通过在全球范围内前瞻性地寻找优质的集中精准诊断和精准治疗领域的创新设备、创新试剂、创新技术及生物制药等项目进行投资和并购，在实现投资收益的同时，更加重视相关技术在中国的落地和推广。

2、审议情况

2016年2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全球精准医疗创新投资基金》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投资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本次对外投资未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乐普-民和全球精准医疗创新投资基金（暂定，以最终成立结果为准）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

存续期限：10年。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可缩短或延迟。

普通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烟台民和德元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规模及出资方式：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1亿美金等值人民币，其中乐普医疗拟以自筹资金9500万美元等值的人民币认购基金的95%份额。烟台民和拟以自筹资金500万美元等值的人民币认购基金的5%份额。该基金首期募集额为1100万美元，乐普医疗出资1045万美元等值的人民币，烟台民和出资55万美元等值的人民币。

基金出资进度以项目投资的进度为准，待投资项目经决策委员会投票确定投资后，投资双方按认缴比例出资。

投资领域：精准诊断和精准治疗领域的创新设备、创新试剂、创新技术及生物制药等境外项目。

基金退出：基金退出方式为上市公司收购、借壳上市、股权出售、IPO、协议回购等，乐普医疗对已投项目退出具有决策权。基金投资项目以并购及股权出售方式退出时，乐普医疗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管理费：每年支付2%的管理费用。以已出资的基金资产为基础。

（二）基金的管理模式

基金由烟台民和作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日常运营和管理，乐普医疗作为有限合伙人不参与基金的日常运营管理，基金拟设置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项目的投资作出最终决策，成员5名。其中，烟台民和委派2名委员，乐普医疗委派1名委员，并聘请2位相关领域的专家担任独立委员。项目投资、退出决策需半数以上成员通过，且乐普医疗委派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对审议事项具有一票否决权。

基金的收益分配情况如下：

首先，根据全体合伙人各自的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全体合伙人累计获得的分配总额等于其截至分配之日因参与该项目的实缴出资额；然后，分配给全体合伙人，直至全体合伙人就其因参与该项目的实缴出资额实现6%年化收益率（单利）的优先回报；然后，给普通合伙人分配收益分成，直至累计分配的金额等于全体有限合伙人优先回报总额的20%；然后，80/20分

成：80%按照全体合伙人各自因参与该项目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全体合伙人，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三、合作机构基本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烟台民和是由国际知名医药企业高管、国内医药及金融领域专家发起设立的管理机构，其基本情况如下：

- 1、名称：烟台民和德元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成立时间：2016年2月3日
- 3、注册地：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28号科技大厦349室
- 4、合伙人名称：拉萨民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韩冰
- 5、执行事务合伙人：拉萨民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韩冰）
- 6、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主要投资领域：精准诊断和精准治疗领域的创新设备、创新试剂、创新技术及生物制药等境外项目。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可借助该基金专业的海外投资管理团队及其先进的投资管理经验，提升公司在海外投资并购的能力，并发挥和利用各方优势在国际上寻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投资标的，有利于公司在海外寻找潜在的合作伙伴，并尽早将精准诊断和治疗领域的创新技术引入国内市场，建立和保持公司在医疗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上述投资短期内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显著影响，长期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对外投资水平和整体技术水平，尽可能与国际保持同步，为公司在国内开展和建立精准医疗相关业务提供技术支撑，同时实现一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风险分析

- 1、在基金设立过程中，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各方情况的变化都将影响基金的设立及进度。
- 2、本次投资设立的产业基金主要投资于国际上精准医疗领域的创新型企业，具有投资周期长、投资风险相对较高等特点。另外，该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国

际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技术创新与市场匹配度以及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